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徐至理
電話：02-7736-5541
電子信箱：hsu03@mail.moe.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一)字第11200312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課程表 (A09000000E_1120031233_senddoc1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20031233_senddoc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
美感素養提升計畫」-感性啟蒙教師研習（東區）課程資
訊，請協助轉知所屬並協助派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12年3月22日北藝大藝教字第
1121001029號函辦理。
- 二、旨案由本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本梯次研習課程
規劃宜蘭縣及花蓮縣教師及行政人員參與，各縣市薦派參
與人員規劃如下：
 - (一)中小學教師(以非藝術領域教師優先)。
 - (二)行政人員，包含以下類別：
 - 1、縣市承辦美感教育行政人員、主管與候用校長。
 - 2、學校校長、主任與組長。
 - (三)請各縣市依照人數分配派員出席，並建議以教師與行政
人員各半比例分配；宜蘭縣30人、花蓮縣26人。

花府 112/03/23



三、研習課程資訊如下：

- (一)研習時間：112年5月5日（星期五）至112年5月6日（星期六）。
- (二)研習地點：宜蘭傳藝園區（宜蘭縣五結鄉五濱路二段201號）。
- (三)報名方式：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課程代碼：3748768），公務人員或無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者請連結至以下google表單(<https://pse.is/4ubdl5>)，填寫報名表。
- (四)活動內容：感性啟蒙課程，以跨領域藝術、藝術教學及地方文化特色融合為主軸，開啟人的五感覺察，透過藝術發散、實驗、創造、感官經驗，認識發掘藝術的跨界及多樣性，透過表演藝術、新媒體藝術跨領域結合，揉合出有別於以往的新形態藝術樣貌，再進一步透過藝術呈現出在地文化的轉化與價值提升，從而思考藝術教育交織的可能性及多元性；行政人員為推動教育政策與方案的樞紐，亦是教育政策落實的關鍵，將行政人員與非藝術相關背景之教師共同融合，一同發想激盪出運用美感經驗編織的藍圖，串聯生活、文化、鑑賞與經驗的藝術方法。
- (五)本案屬跨區參與，活動地點於宜蘭縣，除宜蘭縣外之縣市參與人員，可依規申請補助住宿費(星期五一晚)，住宿地點由本活動承辦單位安排，請有住宿需求人員於報名表填寫時勾選登記(住宿相關規定及需求請詳報名表單資訊或洽本研習承辦人員)。

四、本案相關活動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及教育部通報提醒各級學校注意辦理集會活動之防疫規定辦理，並依最新公告之規範內容配合辦理。

五、以上未盡事宜或課程相關問題，請逕洽本研習聯絡人：黃湘芸專任助理，電話：02-2896-1000#5273；E-mail: tnuaartist@gmail.com。

六、檢附原函及課程表各1份。

正本：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

副本：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裝

訂

線

